

北京青年报客户端

为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，12月6日，本市发布《北京市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助企纾困的若干措施》，共12条举措，“新12条”对社保缓缴、扩岗补助、接诉即办等政策做了接续实施安排，针对市场主体相对集中的诉求优化政策供给。昨日（12月10日），北青报记者从相关经营主体了解到，“新12条”的出台，进一步降低了企业经营成本。

“新12条”明确了“延长住房公积金缓缴期限”政策，进一步缓解企业经营压力。北京网聘咨询有限公司，现有员工1600余人，公司住房公积金经办人侯振强表示，“新12条”延长了住房公积金缓缴期限，让企业和员工有更长时间面对疫情带来的挑战，进一步增加企业的信心和动力。同时，住房公积金缓缴业务可通过现场、邮寄、网上平台等方式办理，非常便利。公司在六个月的缓缴期内，共缓缴住房公积金约3600万元，惠及员工1460人，企业经营压力与员工生活压力都得到有效缓解。

侯振强还谈到，租房居住的员工可以按照实际租金办理支取，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的员工疫情期间贷款不受断缴影响，最重要的是还款困难的员工也受到照顾，疫情期间不能正常偿还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，也不作逾期处理，不收罚息，不作为逾期记录报送征信部门。

已有房租减免政策进一步加大力度。中国海洋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娜表示，公司全力以赴助推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、恢复发展，截至目前共为约700余户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租约7030万元。初步统计，本次补充减免金额合计约1555万元，将惠及180余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。

商厦大厦租户——北京宝地益联地质勘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逯雁峰表示：“在西城区出现疫情高风险地区后，中海置业公司京城城分公司第一时间联系我们，通过及时落实政府的补充减免政策，为我们小微企业切实减轻了经营负担。”

助企纾困“新12条”措施

- 1.全面落实系列税收优惠政策
- 2.延长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的补缴期限
- 3.延长住房公积金缓缴期限
- 4.对部分涉企保证金实施缓缴政策

- 5.持续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
- 6.对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给予贷款贴息支持
- 7.对小微企业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
- 8.支持开发贷款、信托贷款等存量融资合理展期
- 9.完善企业“白名单”制度
- 10.完善交通物流保通保畅政策
- 11.拓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范围
- 12.切实做好接诉即办服务